



张海华,网名“大山雀”,近10年来,业余时间致力于自然摄影,迄今已经拍摄了宁波有分布的大多数野生鸟类、两栖动物及常见野花。他把自己的这种对大自然的观察与记录,称之为“博物旅行”。本版今起开设“大山雀的博物旅行”专栏,与读者分享“大山雀”跟一花一鸟、一蛙一虫等自然生灵打交道的故事。

►2005年2月21日,海曙联丰村,麻雀群飞



总第 5994 期 投稿邮箱: essay@cnnb.com.cn

那群麻雀改变了我的人生

◎张海华

2005年2月21日,一个很平常的日子。但从10年后的现在来看,这一天,却是如此不平常。因为,这一天,决定了此后10年我的主要生活轨迹,乃至我下半辈子的人生追求。

那天,我背着摄影包,骑车到宁波市气象台公干。快到的时候,忽见路边联丰村的农田里,有无数的麻雀在一起飞,就像一片云,一会儿飘落在地,一会儿卷上天空。我呆了,从没见过这么多麻雀,它们在干吗?

我把自行车往路边一放,跳到田里,取出相机,一阵乱拍。只想着把眼前的壮观景象记录下来,以至于都忘了去气象台这回事了。后来看看照片还不错,就配了段文字,提交给报社编辑部了。次日,晚报把图文都发了出来。没想到,随后接到了摄影大师胡老师的电话,他大大表扬了我的这张照片,让我受宠若惊。

从此以后,只要稍微得空,我就到联丰村闲逛,拍麻雀,竟持续了一年。我发现麻雀只有在天冷的时候才会聚成大群,它们是为了安全而抱团取暖吧?我猜。血红的夕阳缓缓下坠,拂面的风微凉,坐在田野中古老的石板桥上,静静地看着麻雀们在暮色中翻飞,真美。

那时候,联丰村还是城乡接合部,有农田、河流、稀疏的树木,还有大片的荒草地。也是从那时起,我第一次明白原来荒野不是荒凉、枯燥的代名词,它是那样的生机勃勃,那样美丽。这块紧靠城市居民小区的地方还有其他好多种鸟儿,有黑的、白的、黄的,有翅膀上带白斑的,有比麻雀还小很多的,有吹着口哨呈波浪状飞行的……但除了麻雀、白鹭,那时都叫不出名字。走在草地里,常有野鸡突然从脚边大惊小怪地起飞,吓人一大跳,可我也仅仅知道它是某种野鸡而已。

这真让我着急,就像小时候一样。童年时在海宁乡下长大,常听大人们说,这鸟叫白头翁,这鸟叫“十姐妹”,然而始终还是糊里糊涂,不知道它们的真名,更不知道它们的习性。我是多么好奇啊!可是没有人能解答我的问题,包括其他有关大自然的好多好多问题。于是,写作文的时候,只好一律以“不知名的小鸟”、“不知名的野花”之类的称呼替代。很无奈。

2005年,我已过而立,有了一个3周岁的女儿。当我在联丰村碰到那么多不知名的鸟儿时,好奇心又重新燃起了,然而还是无从寻找答案。最多,我只能凭借文学作品中的一些描述来猜测鸟名:那黑黑的,估计是八哥吧?那棕色的,莫非是伯劳?仅此而已。

2006年早春,绿岛公园,我抬头到处找鸟。忽见一个小伙子拿着长焦镜头,走路也跟我一样,只看树上不看地面。我心想:这厮莫非跟我一样也是在拍鸟?于是指着树上的一只黑鸟问他:知道这是什么鸟吗?他说:“好像叫乌……”我想总不至于就是乌鸦吧,不知怎的此时脑海中忽然浮现出泰戈尔的诗句,大意是“一只鸫鸟在窗边歌唱”之类,于是脱口而出:“鸫!”回家上网一查,还真有乌鸫,而且就是我们见到的那种!

我与他从此相识,成为挚友。他叫LC,就住在我家隔壁小区,喜欢拍蝴蝶。他告诉我,省里有个“鸟会”,网上有论坛,好多人拍了鸟就把照片往论坛上传。我当时听了颇感惊疑:什么,居然有什么鸟会?同时又有点如痴如醉:还真有一大帮人喜欢拍鸟?这真的太好了!

我很快在浙江野鸟会的论坛上注册,取了个网名叫“大山雀”。大山雀这种鸟,才麻雀那么大,却敢号称“大山雀”,这让我觉得很好玩。此后,一发不可收拾,三天两头和LC一起出去拍鸟。那时候大家都没车,于是经常骑车去郊外拍鸟。曾经相约在清晨4点半出发,就为了去找如今看来最为常见的白胸苦恶鸟;也曾在傍晚时分,还坐公交车到四明山脚下,只为赶赴与翠鸟的第一次约会;也曾在酷热的盛夏,辗转坐车两个多小时去九峰山拍鸟,弄得蓬头垢面,当地人见了我们,还以为是进村修空调的……

你怎么会有这么“偏门”的爱好,而且到了“走火入魔”的程度?当时就有很多人这样问我。毕竟,为了拍鸟,需要购置昂贵的摄影器材,需要投入几乎所有的业余时间,还得经常徒步负重,饱受日晒雨淋、蚊虫叮咬之苦……

我引用一位资深鸟人的话说:喜欢观鸟、拍鸟,是因为在这一过程中,我打开了观察世界的另外一个窗口。疲惫的心灵,由此得到了放松与洗礼。

真的是这样。2006年7月的一个清晨,橘红的阳光铺满了德清下渚湖湿地,我们乘一叶扁舟,在广阔的湖上、在丰盛的水草旁、在芦苇的边缘穿行;无数的水鸟,如天地间的精灵,飞翔、捕鱼、追逐、亲热、守候……此时此刻,就算不举起镜头,我也已经陶醉。还有什么,能比大自然的生机勃勃更让人感动?

快乐不仅于此。

很快,多个创纪录的第一次带给我更多激励:第一个在浙江拍到珍稀鸟类短尾鸦雀、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遗鸥,还有已二三十年未在省内露面的极度濒危的白鹤……

到2011年,我已经把宁波有分布的绝大多数鸟类都拍到了。由于工作岗位的调动,从2011年开始的三四年,我异常忙碌,常常只有周末晚上才比较自由。我决定开始新的探索与挑战:寻找、拍摄本地的两栖爬行动物。那些动物基本都是夜间活动的,我购置了各种头灯、高亮手电、闪光灯,开始了夜间深山溯溪之旅。对黑暗的恐惧、对蛙类蛇类的不了解,都使得拍摄困难重重。我花了3年左右时间,把宁波有分布的两栖动物基本都拍到了。

从2014年开始,我开始把重点拍摄方向转为野花,尤其是野生兰科植物。这又是一个全新的领域——无论是在背景知识与拍摄手法等方面,都完全不一样。然而这回的进展比预想中要快得多。不到两年的时间,我就初步了解了本地常见野花,拍到了宁波有分布的大多数野生兰花。

时间已经走到2015年的年末。10年间,我从“鸟人”到“蛙人”再到“花痴”,始终未变的,是那颗热爱自然的初心。

最近,多次和妻子一起组织自然观察亲子活动,带小朋友到公园里观鸟。看着孩子们兴奋的小脸与发亮的眼神,我仿佛看到了10年前刚拍鸟的自己,重新体味到了那种简单的热情与单纯的快乐。

10年前,一群麻雀改变了我的人生。

10年后,一只“大山雀”希望影响更多人的人生。至少,为他们,悄悄打开感受天地之美的一扇小窗……

努力!

◀短尾鸦雀



致青春

你的初恋在干吗

◎严凯捷

那天,心血来潮地向朋友们问了个很花痴的问题:你的初恋如今在干吗?

——初恋?你是要把我写成小说主人公吗?你是要开始写新的长篇小说了吗?(这位想法过多啦。)

——初恋?做了人家的老婆。(直白的回答中,好像读出那么一丝丝的感伤。)

——初恋?他现在回家吃饭来啦!(初恋成了自己的结婚对象,那真是最美好的结局。)

好几人对我的问题不以为理睬。好几人干脆回答:我没有初恋。可是,一个人怎么会没有初恋呢?王蓝的《蓝与黑》里有一句话:“一个人的一生可能恋爱很多次,但绝对能确定的是:初恋只有一次。”因为初恋只有一次,所以永远铭刻在心。我想,他们是不想再直面初恋,所以才说没有的吧。

有好几人直接答:你就是我的初恋。我一听,心情大好。可是不对呀,那时灰头土脸的我怎么能成为他人的初恋呢?是安慰我的吧。其中一个一本正经地说,现在想想真是后悔,连你的手都没有牵过,怕是只能算暗恋吧!

是啊,在形形色色的初恋中,最多的应该是暗恋。也许你会忆起中学时的那一次运动会开幕式。如洗的碧空,洒下初秋的晨光。整个操场彩旗飘飘,鼓乐喧天。仪仗队前排队侧的那个护旗手,挺拔的身姿,坚毅的目光,有力的步伐,在阳光和红旗的映衬下,真是美和力的完美结合。你第一次发现他那么“魅”,心第一次为他狂跳不已。从此你的目光便追随着他,虽然他并不知晓。

在我16岁的一天,有一个身影给我制造了一个美丽的忧伤,让我仿佛在一刹那间长大。就像爱情电影中的场景,我穿着一袭白底蓝点的喇叭长裙从楼梯上飞奔下来,突然呆立在楼梯口,心中印刻下了他的模样,一个正在读医科大学、比我大六岁的大哥哥的模样:儒雅温润的气质,白净的脸上架着一副黑框眼镜,内敛中有成熟而阳光的味道。我的心开始狂跳,脚步有点乱,一个仿佛还在沉睡的女孩子苏醒了过来,周遭变得亮堂起来,我还闻到了风里淡淡的清香。

家里其他人都去哪里了?怎么会只有我一个人?我手忙脚乱地在父亲的一大堆藏书找到了他要的《围棋入门》。然后,我目送他穿过庭院,推开篱笆墙的门,消失在弄堂口。

许多次回望,弄堂口依然没有他的脚步声。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他,请陪我一起走一程,好让自己快快长成一个贤淑的女子,就已经咫尺天涯。

而今,我的初恋成了医院的“一把刀”,我时时仰视他。初恋的他在我前面领跑,即使他留给我的是一个遥不可及的背影,也依然带给我人生的暖度。至少让平凡的我也变得精彩起来,做了生命中最好的自己。初恋是人生的导师,让沉睡的你苏醒过来。初恋的味道融入血液,人生就多一层爱的防疫系统。麦克阿瑟说:老兵不死。初恋原来也是不死的。初恋更是用来怀念的。韩剧里,金三顺被初恋男友抛弃时痛哭,而当男友再一次来找她时,三顺说:别把回忆弄脏了,帅气地、大方地走吧,给我一个美丽的背影……